

中国航海学会文件

航学发〔2022〕112号

关于印发《中国航海学创建中国特色一流学会 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的通知

办事机构、各分支机构：

按照中国科协建设中国特色一流学会和一流科技期刊的目标要求，为促进中国航海学会工作目标的落实和航海学会系统创新协同发展，结合本学会实际工作和特点，特制定中国航海学会创建中国特色一流学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予以落实。



中国航海学会创建中国特色一流学会 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按照中国科协建设中国特色一流学会和一流科技期刊的目标要求，为促进中国航海学会工作目标的落实和航海学会系统创新协同发展，结合本学会实际工作和特点，特制定中国航海学会创建中国特色一流学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履行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职责，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紧紧围绕实施国家战略，坚持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以中国特色一流学会为目标，融入大局，聚焦靶心，不断提升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水平，把广大航海科技工作者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以航海科技高水平的自立自强为建设科技强国、交通强国、海洋强国、航运强国做出更大贡献。

二、工作目标

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把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学会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推动学会建设的

理论创新、实践创新、文化创新，始终与党和国家战略发展同频共振；坚持开放融合，充分发挥学会开放型、枢纽型、平台型组织特点，密切与产学研政各个部门的协同，用好国际国内两种资源、线上线下两种渠道，深化对创新发展规律、科技管理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认识，不断增强学会的吸引力、感召力、凝聚力和影响力。

立足航海领域，明确需求导向，充分发挥学会人才荟萃、智力密集、横向沟通便利的优势，调动和集成航海科技工作者的聪明才智，进一步提升“航海科创”平台、中国航海智库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服务国家战略决策咨询能力。顺应绿色低碳智能航海新趋势，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在战略支点国家和地区、重要港口等推动国际港航科技联盟建设，全方位、多角度的服务我国海洋战略以及新成果的转化推广，促进航运业高质量发展和开放融合，助力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

全面深化学会改革，系统优化资源配置，基本实现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围绕创建中国特色一流学会的总体目标，坚持党的领导，创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技期刊和科技奖项；打造学术交流、智库服务和会员服务三大品牌；打造产学研政四位一体，构建协同、开放、共享、融合的深度学习平台；全面提升组织凝聚力、学术引领力、社会公信力、国际影响力四大能力。用 3 年左右时间，基本建成创新引领、行业倚重、社会信任、会员满意的中国特色一流学会。

三、主要任务

（一）深化学会改革与创新能力建设，全面推进学会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

1.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提升学会的组织凝聚力

（1）坚持党的领导。全面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彰显政治建设的统领地位，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党的建设贯穿到学会改革发展全过程。

（2）加强学会党建工作。建立健全党全面领导学会工作的组织保障体系，坚持党建与业务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实施党建强会计划，积极探索党建引领和促进学会创新发展的新途径新模式；发挥学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不断增强对广大会员和航海科技工作者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

（3）弘扬科学家精神，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广泛组织开展爱国奉献、开拓创新；不畏艰险、求真务实；同舟共济、包容合作的新时代航海精神的学习。深化“自立自强、创新争先”行动，激励和引导航海科技人才争做重大科研成果的创造者、建设科技强国的奉献者、崇高思想品格的践行者、良好社会风尚的引领者。深入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等活动，传承优良学风，崇尚学术民主，倡导批判性思维，坚守诚信底线，严守科技伦理规范和学术道德，发挥科技社团自律自净作用，营造求真务实、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积极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推选、学习、宣传等活动，形成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

新风尚

(4) 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党委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监事会和学会办事机构作用。坚持党委会对学会重大事项的前置审议、理事会在重大事项的决策，形成党委把关，理事会决策，监事会监督，办事机构执行，分支机构协同，地方学会联动的内部治理体系。申请开展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力争获评 4A 级学会。

2. 全面深化学会改革，建立科学的制度机制

(5) 加强学会制度体系建设，规范工作秩序。强化制度意识，增强制度的针对性、实用性和操作性，使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工作机制。

(6) 规范和完善议事规则。建立和明确学会分级议事、分层决策制度，确定党委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理事长会议、理事长办公会、秘书长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形成务实高效、位阶有序的议事秩序。秘书处要切实加强落实各项决议及学会日常工作的职责。

(7) 健全办事机构和分支机构建设与管理机制。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的政治能力和专业化水平；加强工作人员培训教育，提升工作人员的大局观、政绩观、责任心、专业能力和群团工作能力。根据分支机构发展实际，适时修改管理制度和考核制度，建立动态调整和更新机制，鼓励专精特新领域成立分支机构，增强学会联系服务航海科技工作者的深度广度和凝聚力；加强对分支机构开展活

动的统筹协调，建立重大业务活动审批制度，为分支机构提供多方面的指导和服务，有效推动分支机构在各自专业领域发挥作用、取得成效。进一步理顺学会、分支机构、依托单位关系，把对分支机构的管理真正纳入学会的统一管理体系。

（8）建立全国航海学会合作共赢、协同发展的机制。鼓励联合举办符合区域经济社会需要和科技发展需求的学术活动，共建共享学术专家库、成果库、数据库等资源；以创新融合、优势互补的理念，凝聚共识集聚资源，共同引领和推进航海领域协同发展。

（二）加强学术活动品牌建设，提升学会学术引领力和影响力。

（9）实施学术交流引领引导专项行动。围绕加强航海领域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组织开展基础研究领域发展研讨交流，服务打赢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围绕最紧急、最急迫的关键核心技术和前沿领域，组织开展学术交流，推动建立有效合作机制。在积极参与中国科协问题难题遴选推荐工作的基础上，面向航海领域，建立行业重大科学问题、工程技术难题和产业发展问题遴选发布机制；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紧扣“卡脖子”技术领域，组织开展高层研讨和沙龙，汇聚推动开放合作与解决“卡脖子”问题的智慧；面向经济主战场，开展产学研融合系列论坛，组织研究产业与技术发展路线图，助力破解科技创新转化为生产力的问题难题。

（10）培育知名学术品牌。发挥中国航海日论坛平台引领作

用，对标国际知名品牌会议，围绕学科前沿及科技创新的重大问题开展学术活动，培育一批在学科和专业领域内有较强国内外影响力和辐射力的精品学术会议，推动其逐步成为国际知名的学术会议品牌集群。

（11）优化学术活动品牌布局。积极推动搭建跨领域、跨部门、多层次、多渠道的学术交流平台，研究建立合作平台，资源共享平台。重点办好中国国际救捞论坛、亚洲航海学会学术年会、中国航海学会学术年会等交流活动。年度学术交流方向要结合行业发展需求，广泛征求专家意见，有针对性地遴选和归纳重点方向，确保学术交流选题的前瞻性、先进性和实用性。支持分支机构举办专业性高端学术会议，推动学术交流活动方式创新。

（12）建立学术成果发布机制。系统梳理航海科技发展现状，开展学科发展研究，定期面向社会发布中国航海科技发展报告和海洋学科系列研究报告。

（三）建设中国航海智库品牌，主动服务国家战略

（13）建设中国航海智库品牌。充分发挥学会航海科技共同体、学术专业、组织网络等独特优势，汇聚广大航海科技工作者群体智慧，打造高层次、全领域智库体系。坚持问题导向，准确研判行业发展的趋势性问题，形成“问题库”；坚持“小中心，大外围”建设模式，形成学会特色鲜明、科技特点突出、资源共建共享的“开源库”；坚持服务为本，将归纳分析的问题转化为研究项目，将项目研究的成果转化为政策科技效益，形成“成果库”。

（14）建立学会型智库研究机制。把握当代科技变革和产业

变革发展趋势，围绕国家战略规划、公共政策研究、治理体系现代化、航运人才队伍建设、弘扬航海文化等重大发展方向，加强基础性、重大性、前瞻性、战略性研究、研判。围绕航海领域新基建政策投入、“双循环”转型发展、行业税费政策调整、航海科技创新等重大问题，凝练提出重大研究选题，组织精干研究力量开展协同攻关，提出具有宽广视野和战略眼光的高质量政策建议，体现中国航海智库主动服务重大决策的责任担当。坚持围绕决策咨询服务产品供给，完善以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为核心的决策咨询“呈果”机制。实施重大战略咨询计划，促进将学术交流中的新理论、新学说、新观点、新方法、新方案等成果，整理、提炼、转化为决策咨询意见建议，打造中国航海智库决策咨询品牌。

（15）加强“智汇航海平台”建设。整合协同智库战略研究资源，构建跨界集智、开放融合的柔性智库服务平台。完善选题库、数据库、专家库、成果库，形成具有航海领域特色的决策咨询信息共建共享、互联互通的开放共享智库生态。充分发挥院士专家组、智库咨询专家委员会的专业指导作用，聚焦重点研究方向，跨领域集成专家资源，以重大项目为纽带，广泛凝聚政产学研专家资源，稳定联系一批专业功底扎实、学术水平精湛、具有战略思维的高端决策咨询专家。设立特约研究员、特聘专家等研究岗位，建成一支规模适度、素质一流、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的中国航海智库专家库。设立中国航海智库基金，资助重点课题研究并对智库专家成果给予适当激励。

（16）加强与国际智库的交流合作。增强智库建设的国际化意识，及时掌握国际政策，密切关注全球性战略议题，探索深化与亚洲航海学会、国际航联以及相关国际组织的交流合作和共建智库联盟。

（17）创建中国航海智库成果发布平台。以“中国航海智库建言”为载体，不定期发布智库研究成果，同时利用学会期刊、书籍等多种渠道推介研究成果。充分发挥“学会+互联网”传播覆盖面广、时效性强、影响力大的优势，提升智库研究成果的网络宣传实效。

（四）建设世界一流科技期刊，构建与创新型国家相适应的科技期刊发展体系

（18）制定学会期刊发展规划。拓展视野凝聚高质量稿源，建立国际化、多学科、高水平审稿专家队伍。提升服务能力，把涉水期刊办成促进国内外学术交流、有效引领航海领域科技发展和科学文化传播的重要枢纽。在探索专业化办刊、涉水刊物协调发展等方面制定精准落实方案，推进涉水刊物向规模化、集群化、全媒体方向发展。

（19）提升期刊融合创新服务能力。围绕国内外重大科技工程、科技发展前沿和行业关键技术领域优化期刊选题，全面提升专业化、国际化能力。发布水路运输领域科技期刊分级目录，推动形成航海领域一流期刊共识标准。提升期刊的办刊质量和效益，形成有效支撑行业建设发展，服务国家创新发展的战略需求。

（20）建设科技期刊论文大数据中心。抓住数字化、智能化

促进期刊出版变革的重大机遇，大力建设航海领域论文引文库、专家库、应用数据公共服务平台，推动产学研政深度合作。整合学会信息化平台资源，创新刊网互动、线上线下互动的办刊模式。

（21）强化办刊能力创新运行机制。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坚持和完善主管主办主体责任，成立航海科技期刊编委会。鼓励跨部门、跨地区整合资源，设立期刊编辑部及编辑分部。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协同办刊，发挥航海领域高校、院所、企业的技术、资本和人才优势，创新学会期刊发展模式。

（五）打造科技奖励、评价、认证品牌，促进科技经济融合

（22）改革完善学会奖励体系。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加强对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等褒奖力度。积极遴选优秀科技成果向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发明奖、自然科学奖提名推荐；遴选优秀个人或团队向全国创新争先奖、中国青年科技奖、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等奖项提名推荐，完善学会推荐两院院士候选人工作机制。

（23）实施中国航海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创新学会与科研院所、行业事企单位联合培养人才的长效机制，实施中国航海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建立“中国航海学会青年人才托举专项资金”，制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管理办法》，扩大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领域和规模，完善跟踪评价机制，为有创新潜能的青年航海科技人才以及青年创新团队搭建交流平台，激励更多航海领域青年人技能成才、技能报国。

（24）推动中国航海学会团体标准体系建设。按照依法制定、

统筹规划、科学分类、加快应用的原则，加快制定满足市场竞争和创新发展需求的团体标准，形成对国标、行标的有益补充。成立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健全团体标准化相关制度，加强标准落地应用，注重对实施情况和效果跟踪评估，形成完善的团体标准闭环管理。

（25）建立面向大航海领域的科技评价体系。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推动建立健全学会科技评价体系。加强与产学研用相关单位、地方航海学会合作，建立学会具有社会公信力和专业权威的科技评价的专业机构，成立中国航海技术与人才中心及标准技术中心。加强对科技评价工作的规范化管理、科学化运作。组织开展科技成果推广宣介，联合具有专业实力的单位打造航海科技成果展示窗口，增强成果信息流转分享力度，汇聚优势资源，实现成果推广的渠道框架。

（26）建好用好“航海科创”平台。组织动员广大航海科技工作者围绕国家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重大战略部署，依托“航海科创”平台，统筹高质量线下服务和智能化线上服务，打造要素集成、开放融通的公共技术服务与交易平台，推动政产学研金服用等创新要素精准对接，构建具有航海领域特色的创新生态系统。集中推介、转移转化技术成果，打造产业技术创新的风向标。

（六）拓展和完善国际交流合作机制，构建国际航海领域命运共同体

（27）深化国际合作机制。推动国际港航科技联盟建设，进一步研究和探讨促进“一带一路”区域港航合作和发展新理念、

新途径、新科技；筹建中国-东盟港口建设技术高级人才培训中心，将我国港口水运科技成果转化到东盟，培育属地国港口工程科技人才，推广我国港口工程技术标准体系，带动我国技术、标准、装备等“走出去”，为推动“一带一路”互联互通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以学会智库建设为依托，以中国航海日论坛和海丝港口国际合作论坛为抓手，联合亚太重要经济体港航领域的著名科研机构及民间科技组织，搭建亚太港航研究智库联盟。组织主导编写年度《亚太港航发展报告》。举办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成果展，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地展示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取得的优秀成果。

（28）参与国际组织治理。通过国际组织平台，积极开展规则制定、议程设置、舆论宣传，深度参与全球科技治理。围绕绿色低碳、“双碳”政策、智能航运等全球共同关注的重大科学问题开展研究，凝聚国际共识。组织会员单位深入研究港航领域发展面临的新问题、新技术、新趋势，积极向相关国际组织提出中国方案，为制定国际公约和国际标准发挥更有效的主导作用。支持我国航海领域科学家在国际组织任职履职，向国际组织各级任职岗位输送优秀人才，搭建任职人员梯队。积极参与国际航联组织事务，办好国际航联 2024 年世界大会，做好担任国际航行学会联合会主席期间各项工作。

（29）构建国际智能航运共同体。借助世界航海科技大会平台，围绕智能航运发展举办国际交流研讨；利用亚洲航海学术年会平台，加强与日本、韩国的多双边合作机制，探讨建立中日韩

智能航运示范区以及亚洲航海科技联盟，形成区域性发展合力；大力推动国际智能航运体系建设，发挥中国航海智库优势，深入研究智能航运法规、技术标准，更好地发挥中国标准、中国方案的主导作用和影响力，在国际海事组织等国际组织框架下，推动建立国际智能航运共同体。

（30）深化港澳台航海科技人文交流合作。聚焦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建立合作机制共享信息资源，搭建多形式、多渠道的交流合作平台，推动港澳台与大陆航海科技工作者深度交流与合作。

（七）推进现代科普体系建设，传承弘扬优秀航海文化

（31）弘扬新时代航海精神。编纂航海系列文化丛书，宣传践行航海精神的时代楷模，将航海文化精神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融合，通过新媒体和新载体，讲好航海故事，营造航海文化繁荣发展的良好氛围。

（32）加强科普能力建设。主动将学会科普工作纳入中国科协总体科普工作中同谋划、同部署、同实施。围绕品牌、平台、队伍、科普专项、激励奖励、科普阵地六位一体构建学会科普服务体系。围绕重大航海科技事件、科研成果、社会热点和重要节点，打造科普品牌活动。搭建为科技工作者服务的科普工作平台，创新科普内容表达方式，优化科普内容的科学性审核把关，推动将学术资源转化为科普资源，加强科普精品作品输出。立足现有基础条件，建设完善“一官两微”、航海科普公众号、航海科普抖音账号，打造优质航海科普内容汇聚和传播枢纽。推动航海博物

馆、科技馆、文化馆融合共享，构建航海文化跨界平台。助推优质展览展品的数字化转化和配套网络资源建设，实现科普资源线上线下双向互动。成立科普工作委员会，扩大航海科普专家阵容，努力造就一支规模适度、结构优化、素质优良的航海科普人才队伍。建立航海志愿者队伍，加强科普志愿者培训。统筹推进全国航海科普教育基地建设，鼓励和引导高校、科研院所、事企单位建立科普基地或专门科普场所并面向公众开放。同时，积极融入中国科协系统科普教育基地的共建。

（33）加强青少年航海教育。推动航海人才培养重心前移，加强青少年航海教育，夯实海洋强国、航运强国人才队伍长远基础。加强顶层设计，研究青少年航海教育支持政策，制定进一步加强青少年航海教育指导意见；加强协同合作，建立科学、系统的航海教育体系和课程，推动重要航海知识进教材、入课堂；加强载体建设，打造一批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具有广泛影响力的航海教育品牌，结合当地码头、船舶、博物馆等航海设施建立青少年航海知识教育实践基地；加强宣传推广，抓住中国航海日论坛等重大航海活动契机，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航海教育和航海文化建设的良好氛围。

（34）广泛开展科普活动。充分依托科普教育基地、地方航海学会和专家资源，在“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防灾减灾日”、“全国低碳日”期间联合开展多形式、广覆盖的系列航海科普活动，借助中国航海日平台开展航海科普活动周系列活动，增进公众对航海科技和航海文化的了解和支持。

（八）完善会员发展和服务体系，打造科技工作者之家

（35）建立会员工作体系。成立会员工作委员会，拓展工作渠道。学会办事机构、分支机构统一思想认识，树立和筑牢共同发展会员、服务会员的理念，将会员工作作为学会的战略基础性工作。进一步优化学会会员管理系统，提升系统的科学性和便捷性，建立完整准确的信息库，实现对会员的分级管理与服务，探索建立中国航海学会会士制度。进一步推进为会员办实事活动，增强会员对学会的认同感。建立多元化的会员发展渠道，充分发挥分支机构在发展服务会员中的基础作用，注重在学会各类重要活动中加强对会员的吸纳。注重吸收一线中青年科技工作者入会；加强与行业高校的联系，大力发展学生会员；鼓励发展非航海领域企业会员。

（36）强化会员服务体系。准确把握会员诉求，针对不同时期、不同成长阶段、不同层级的会员需求，提供符合会员需求精准到位的服务项目。丰富会员服务产品，主动将会员服务内容融入志愿服务、建言献策、学术交流、科技评价、推优举荐等业务活动中，扩大会员服务范围。拓展会员服务渠道，加快会员服务信息化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会籍的动态管理和服务产品的全面推送。通过信息化平台征求会员意见、了解会员需求、掌握会员动态，推送有针对性的服务产品，实现会员从发展到服务的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切实为航海科技工作者学术成长和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7）打造航海科技工作者之家。加强航海科技工作者需求

动态调研，切实建立符合航海科技工作者需求的事业之家、组织之家、精神之家、服务之家；切实为航海科技工作者办实事解难题，不断增强航海科技工作者的归属感、认同感和获得感。积极为航海科技工作者提供精准多元的优质服务。大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会员活动，增进学会与会员的联系，通过活动建家，组织强家，服务暖家，精神润家，打造有温度、可信赖的航海科技工作者之家。

（38）充分发挥会员主体作用。把握会员主体力量，发扬会员主人翁精神，强化会员参与的制度化保障。在学会治理工作中，最大限度调动会员参与学会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会员成为学会发展的积极参与者、最大受益者、最终评判者。探索运用互联网优势，搭建会员交流平台，发挥会员在学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学会建设等工作中的主体作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方案实施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建立完善上下贯通、落实有力的工作体系。对标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完善规划、计划及工作安排，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强化主体责任，上下联动，明确责任部门和进度安排，制定年度和阶段实施计划。

（二）加强队伍建设

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加大人才交流力度，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强化作风建设，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构建现代职业教育培

训体系，制定学会干部及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规划，进一步提升人才队伍的专业技能、职业化水平和落实各项规划任务的执行力。

（三）加强资金保障

坚持联合协作的工作机制，强化与产学研政各有关单位的沟通协调，拓展资金筹集渠道，搭建社会资金参与学会建设的平台。在坚持非盈利原则基础上，积极发挥学会人才、技术密集等资源优势通过服务进行成果转化。加强中国科协等单位项目的顶层设计，发挥财政经费的激励、引导、带动作用。加强资金的集成与统筹，以方案确定的重大任务为引导，切实把资源集中到主体工作上来，确保各项重大改革举措和任务的落实。

（四）加强检查评估

学会各项工作要以方案为指引，结合自身实际，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方案下发后要成为学会每月督促检查、季度评估分析、半年评议小结，年终总结考核的依据。在重点年度要组织对标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实施奖惩，确保实施效果。